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5-022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建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裕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90,962,226.01	628,603,081.74	-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2,983,849.08	22,871,947.46	-8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560,249.92	-253,903,870.40	91.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610	-0.7535	91.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85.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8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0%	0.80%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0.77%	-0.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141,415,927.76	5,195,708,935.44	-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2,881,857,815.22	2,876,823,814.62	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5525	8.5376	0.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56,452.27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5,302.20	--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0,025.80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7,384.63	--
合计	1,314,344.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

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原料价格波动风险

随着公司扬州5万立低温乙烯储罐项目、20万吨环氧乙烷项目以及30万吨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的建成投产，乙烯及环氧乙烷的价格波动将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确定性。对于公司扬州项目，进口乙烯价格的波动直接对公司扬州环氧乙烷项目的生产成本构成重大影响，进而给扬州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的经营业绩也带来不确定的影响。与此同时，国内环氧乙烷价格的波动对公司在辽阳、武汉、茂名等地区的环氧乙烷衍生低碳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直接构成成本影响。

为应对公司原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在保障下游环氧乙烷项目原料供应的基础上，公司运用乙烯项目的富余罐容开展乙烯仓储和贸易等乙烯经营活动，增加盈利点，有效管控公司乙烯及环氧乙烷项目的经营风险，并为进一步开发乙烯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创造条件。

2、市场需求变化风险

公司的聚羧酸减水剂聚醚产品应用于混凝土市场。混凝土市场需求主要受国家基建投资和房地产投资政策的影响。在基建投资方面，在高铁、机场、公路、地铁、水利、核电、保障房等方面的国家政策直接影响基建投资的规模与进度；在房地产投资方面，房地产投资的规模与进度受到国内房地产市场景气程度及相关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这两方面的因素共同决定了公司聚羧酸减水剂聚醚产品的市场风险和需求的不确定性。公司在扬州建成的国内技术领先规模最大的5万立低温乙烯储罐、20万吨环氧乙烷及30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以及在武汉和南京的生产基地，加上在辽宁、吉林、广东、山东和四川等地的公司，使得公司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的产能超过了100万吨，这些产能分布在华东、华中、华南和东北，不仅降低了环氧乙烷资源的单一依赖风险，更贴近了国内主要市场，使得公司可以最大限度降低市场风险，并有效地抓住我国“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和京津冀等区域发展战略机遇。

公司的晶硅切割液产品应用于光伏行业的硅片切割环节。晶硅切割液产品的市场需求主要受中国及全球的硅片市场需求总量影响，光伏产业政策、新增光伏装机规模以及相关技术进步等方面的因素都将导致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另外，在市场结构方面，金刚线切割对钢线切割的替代进程、晶硅切割液新液与回收液的使用比例等因素的变化也将给公司晶硅切割液产品的市场需求带来不确定性。

为应对上述市场风险，实现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公司一方面加强科技创新，促进产品升级换代，持续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另一方面，公司也在积极拓展新的产品，开发环氧乙烷与二氧化碳衍生绿色低碳精细化工新材料等新技术和新产品，同时，也在积极加速乙烯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产业链的开发与拓展，以进一步应对行业和市场的周期性变化带来的风险。

3、安全环保政策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要经营领域包括环氧乙烷制造、环氧衍生低碳精细化工新材料制造以及乙烯仓储贸易三个领域。由于乙烯及环氧乙烷均属于危险化学品，不宜储存、运输，而且在生产环氧乙烷和环氧衍生低碳精细化工新材料的非正常过程中，存在着排污、噪音、尾气等方面的环保风险。随着国家新《安全生产法》和新《环境保护法》的出台以及国家安全和环保部门越来越严格的执法，公司在安全与环保方面的风险加大。公司将进一步依法加强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方面的资源投入和运行管理。

4、行业产能过剩风险

随着公司所在行业的快速发展，国内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领域已经出现产能相对过剩。产能过剩带来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产品的盈利能力下降，对未来公司所处行业的格局与发展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但是，作为国内环氧乙烷及其下游衍生低碳精细化工新材料领域的龙头企业，在现有环氧乙烷低碳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基础上，公司新形成了环氧乙烷和乙烯仓储贸易的盈利支撑，在资源、技术、规模、布局、资金、品牌等方面的核心竞争优势进一步增强。

5、应收账款财务风险

面对“新常态”下的市场经营环境，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使公司应收账款面临一定程度坏账风险，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确定性。目前，公司聚羧酸减水剂聚醚产品面临盈利能力下降的挑战，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管控，控制资金总量、优化资金结构、增加现销比例，努力保障公司经营现金流量改善。同时，也将进一步控制应收账款规模，加强客户评级和信用额度控制，跟踪下游核心客户的财务状况，保障公司财务运行可持续性，降低应收账款规模过大给公司带来的财务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36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奥克集团股份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37	186,568,549	0	-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4	23,400,000	0	-	-
罗林骥	境内自然人	0.84	2,825,550	0	-	-
锦州悦鑫硅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1,900,000	0	-	-
余新寿	境内自然人	0.52	1,743,380	0	-	-
王桂柱	境内自然人	0.31	1,032,079	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中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923,914	0	-	-
张培华	境内自然人	0.26	890,391	0	-	-
姚杰聪	境内自然人	0.23	776,883	0	-	-
欧新妹	境内自然人	0.17	575,607	0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奥克集团股份公司		186,568,549		人民币普通股	186,568,549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3,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00,000	
罗林骥		2,825,550		人民币普通股	2,825,550	
锦州悦鑫硅材料有限公司		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0	
余新寿		1,743,380		人民币普通股	1,743,380	
王桂柱		1,032,079		人民币普通股	1,032,07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 国证新能源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923,914	人民币普通股	923,914
张培华	890,391	人民币普通股	890,391
姚杰聪	776,883	人民币普通股	776,883
欧新妹	575,607	人民币普通股	575,60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谭文华	39,000	9,750	0	29,250	高管锁定股	-
合计	39,000	9,750	0	29,250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 应收利息：期末数较期初减少 125.11 万元，降低 50.58%，主要系报告期末已到期的定期存款增加，相应减少了应收利息所致。
- (2) 其他应收款：期末数较期初增加 195.92 万元，增长 56.14%，主要系报告期备用金借款增加所致。
- (3) 固定资产：期末数较期初增加 156,987.79 万元，增长 206.41%，主要系报告期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和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在建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 (4) 在建工程：期末数较期初减少 165,723.05 万元，降低 95.35%，主要系报告期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和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在建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 (5) 工程物资：期末数较期初增加 943.87 万元，增长 155.92%，主要系报告期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按工程项目建设进度购进物资所致。
- (6) 应付票据：期末数较期初减少 13,899.78 万元，降低 64.87%，主要系报告期银行承兑票据到期解付所致。
- (7) 预收款项：期末数较期初增加 7,610.36 万元，增长 207.67%，主要系报告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 (8)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减少 409.38 万元，降低 48.05%，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年终奖励所致。
- (9) 应付利息：期末数较期初增加 298.31 万元，增长 159.94%，主要系报告期计提借款利息所致。
- (10) 长期借款：期末数较期初增加 18,868.91 万元，增长 31.38%，主要系报告期增加扬州公司项目借款所致。
- (11)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较同期增加 20.15 万元，增长 64.93%，主要系缴纳公司对子公司财务资助的营业税所致。
- (12)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同期增加 607.80 万元，增长 32.21%，主要系报告期新增运营公司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 (13)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同期增加 707.70 万元，增长 392.58%，主要系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 (14)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同期减少 701.82 万元，降低 317.83%，主要系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较同期减少所致。
- (15)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同期减少 117.29 万元，降低 472.10%，主要系合营企业南京扬子奥克亏损所致。
- (16)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同期增加 85.03 万元，增长 66.92%，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较同期增加 23,334.36 万元，增长 91.90%，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回款增加所致。
-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发生额较同期减少 13,577.51 万元，降低 70.34%，主要系归还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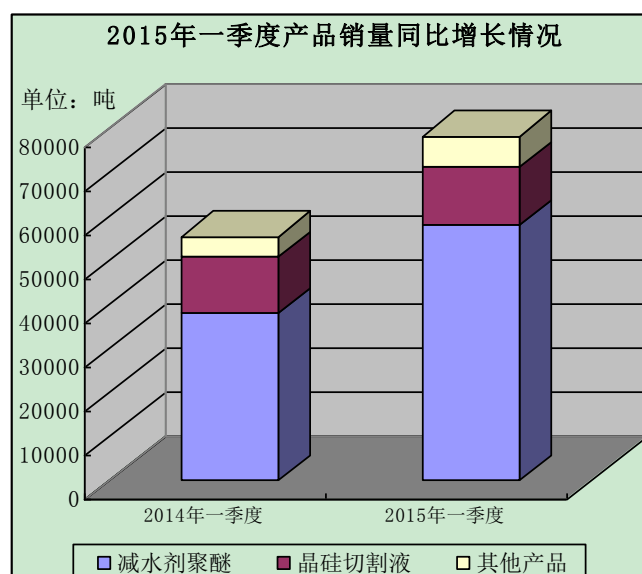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2015 年一季度，公司以奥克核心价值观、发展战略、管理总方针和“两大一少”的原则为指导，以提高整体竞争力和实现量利业绩跨越式增长为目标，实施“科技创新、产品经营、资本运作”三轮驱动的基本策略，EOD、乙烯、科技、投融资四大事业部相关工作全面开展，兼顾稳健发展和风险管控，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

报告期，公司产品销售规模持续快速增长，产品总销量达 7.82 万吨，同比增长 40%以上。其中，化工新材料产品聚羧

酸减水剂用聚醚单体销量 5.80 万吨，同比增长 50%以上；新能源材料多晶硅切割液产品销量 1.34 万吨，同比增长 4%。公司报告期产品销量同比快速增长情况如下图：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9,096.22 万元，同比下降 5.9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8.38 万元，同比下降 86.95%。主要系由于 2014 年四季度环氧乙烷价格大幅下跌的不利影响延续至本报告期，导致报告期仍然产生较大的存货跌价损失，对报告期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产品毛利率方面，新能源材料多晶硅切割液产品毛利率同比大幅增长 17.44%，化工新材料产品聚羧酸减水剂用聚醚单体毛利率同比下降幅度较大。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90.14%，较同期占比增长 24.83%，从总体上看前五大供应商性质结构无明显变化，对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收入占全部收入的比例为 11.64%，较同期占比减少 7.67%，从总体上看前五大客户的性质结构无明显变化，对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 2015 年度经营计划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 EOD 事业部、乙烯事业部、科技事业部、投融资事业部以“共同创造、共同分享”的核心价值观、“立足环氧创造价值”的发展战略和“大趋势、大市场、少竞争”的开发经营原则为指导，坚持“文化聚人、战略制胜、自主创新、科学管理、和谐发展”的管理总方针，坚持“转变方式、整合经营、三轮驱动、跨越发展”的工作总要求，为实现公司量利业绩跨越式增长的目标，全面推进各事业部经营工作计划的实施，并取得了阶段性的进展。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请参见“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二、重大风险提示”部分。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奥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振鹏、刘兆滨、仲崇纲、朱建民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本公司（本人）及其所控制的除奥克股份以外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不会从事与奥克股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并保证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奥克股份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承诺不会利用对奥克股份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奥克股份及奥克股份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承诺将赔偿奥克股份因其违反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承诺如奥克股份未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而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产生或可能产生同业竞争情形，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及时采取以下措施避免竞争：A、停止生产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业务；B、将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依法注入到奥克股份；C、将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承诺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来开展与奥克股份形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将按照该项业务所实现的全部营业收入金额向奥克股份进行赔偿。	2010 年 4 月 6 日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奥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除奥克股份外不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产业，也不开展具体的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经营业务。	2010 年 4 月 6 日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不会从事与奥克股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并保证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奥克股份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承诺不会利用对奥克股份的持股关系进行损害奥克股份及奥克股份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承诺将赔偿奥克股份因其违反本承诺函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2010 年 4 月 6 日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	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承诺在奥克股份任职期间，未经奥克股份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投资于与奥克股份研发、生产、销售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经济组织或社会团体；不得在与奥克股份研发、生产、销售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经济组织或社会团体中担任任何职务，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监事、经理、职员、代理人、顾问等；承诺在与奥克股份劳动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后二年内，未经奥克股份书面同意，不得在任何研发、生产、销售和奥克股份具有竞争性关系的产品或与奥克股份从事同类业务的用人单位任职；不得以自营、合营等方式或变相自营、合营的方式研发、生产、销售和奥克股份具有竞争性关系的产品或从事同类业务；承诺将赔偿奥克股份因其违反本承诺函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2010 年 4 月 6 日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奥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朱建民、刘兆滨、董振鹏、仲崇纲	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本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将严格遵循奥克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奥克股份《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确定的决策程序、权限进行相关决策；承诺在与奥克股份发生关联交易时执行以下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按市场化原则办理。有国家定价的，按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没有市场价格的，按成本加成定价；当交易的商品没有市场价格时，且无法或不适合成本加成定价计算的，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承诺将严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监督奥克股份严格执行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并妥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确保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允的基础上，进一步严格规范并按规则披露本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与奥克股份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2010 年 4 月 6 日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奥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承诺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将自行采购生产经营所需的环氧乙烷，不再委托奥克股份代为采购。同时承诺优先保障奥克股份对环氧乙烷的采购需求；承诺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再向奥克股份销售聚乙二醇原料；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按照关联交易金额向奥克股份进行赔偿。	2010 年 4 月 6 日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自 2010 年 1 月 1 日开始不再代奥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采购环氧乙烷，自 2010 年 1 月 1 日开始也不再向奥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采购聚乙二醇原料。	2010 年 4 月 6 日	长期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奥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自减持计划实施完毕之日起，6 个月之内不再减持所持有的奥克股份的股份，即自 2014 年 11 月 17 日至 2015 年 5 月 16 日期间不再减持所持有的奥克股份的股份。	2014 年 11 月 17 日	6 个月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将自有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现金管理除外）等财务性投资或者从事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未来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包括财务性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2015 年 3 月 27 日	12 个月	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7,309.99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3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829.5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093.9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8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3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辽阳项目）	否	19,227.50	19,227.50	13.2	15,051.43	78.28%	生产装置于 2010 年 1 月投产，其他设施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64.28	16,105.38	否	否
年产3万吨太阳级硅切割液项目（扬州项目）	否	11,858.00	11,858.00	0	11,858.00	100.00%	2011 年 3 月 31 日	212.08	12,099.84	否	否
年产8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	是	10,247.50	7,500.00	0	7,500.00	100.00%	2011 年 3 月 31 日	-142.14	482.53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1,333.00	38,585.50	13.2	34,409.43	--	--	-194.34	28,687.75	--	--
超募资金投向											
5 万吨/年环氧乙烷	否	6,503.33	6,503.33	0	6,503.33	100.00%	2011 年 6 月 30 日	-343.97	4,718.86	否	否

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山东项目）			3		3						
增资全资子公司扬州奥克化学销售有限公司实施资产收购	否	3,800.00	3,800.00	0	3,800.00	100.00%	2011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否
12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锦州项目）	是	12,600.00	12,600.00	0	12,600.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67.30	-613.02	否	否
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	是	2,982.00	2,982.00	0	2,982.00	100.00%	2012 年 2 月 24 日	-264.29	8,052.96	否	否
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	是	84,018.00	84,018.00	4.11	84,507.61	100.5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120.80	2,120.80	否	否
增资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实施 50000M ³ 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	否	9,467.00	9,467.00	11.04	9,491.54	100.26%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75.56	275.56	否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50,200.00	50,200.00	0.00	50,200.00	10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6,406.66	17,600.00	0.00	17,600.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75,976.99	187,170.33	15.15	187,684.48	--	--	1,320.80	14,555.16	--	--
合计	--	217,309.99	225,755.83	28.35	222,093.91	--	--	1,126.46	43,242.9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及“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均位于辽阳地区的同一厂区之内（分别为“一期项目”和“二期项目”），公司根据生产计划统一调度各装置的生产安排，截止报告期两项目累计收益合计 24,158.34 万元，累计实现预期收益 80%左右。 （2）“年产 3 万吨太阳级硅切割液项目（扬州项目）”主要生产晶硅切割液产品，虽然受光伏行业回暖的影响，切割液产销情况大幅回升，但无法达到行业鼎盛时期的盈利水平，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实现的收益达到预期收益的 75%左右。 （3）“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是公司的合营企业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公司与南京扬子石化实业总公司各持有 50% 的股份，共同控制该公司）实施的项目，自运行以来，一直处于小幅亏损的状态；自公司主导合营公司的运作以来，基本实现了扭亏为盈，但仍与预期收益有较大差距。 （4）“5 万吨/年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山东项目）”，受原料供应限制的影响，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达到累计预期效益的 45%左右。 （5）增资全资子公司扬州奥克化学销售有限公司实施资产收购，主要是为了实施“50000M³ 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做基础性的准备工作，“50000M³ 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于 2014 年 10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6) “12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锦州项目)” 由于开工率不足，出现一定程度的亏损。 (7) “增资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实施 50000M³ 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 是 “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 的配套项目，报告期由于后者部分时间处于试运行阶段，前者实现收益达到单季预期收益的 40% (8) “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 于 2014 年年末开始试运行，本报告期部分时间处于试生产状态，实现收益与单季预期收益存在一定差距。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光伏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需求大幅下滑，虽然国内政策利好光伏行业发展，但是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不再适宜大规模投资建设“50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锦州项目)”。，2013 年 3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决定缩减项目建设规模，变更为“年产 120 兆瓦多晶硅片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3 年年底试运行。2013 年 4 月 13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2010 年 5 月 21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28,000 万元提前偿还银行贷款，同时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6,503.33 万元投资设立奥克化学（滕州）有限公司。 (2) 2010 年 11 月 7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2,600 万元与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合资设立锦州奥克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50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公司持有 63%的股权，锦州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持有 37%的股权。2013 年 3 月 26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审议通过，决定根据市场变化及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缩减 “50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 的投资规模至 120 兆瓦，变更后的项目为 “年产 120 兆瓦多晶硅片项目”；2013 年 4 月 13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事项。 (3)2010 年 11 月 24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人民币 38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扬州奥克化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奥克销售”）增资，用于实施收购扬州新世纪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资产项目及项目实施的后续改造建设等相关工作。增资以后，公司仍持有奥克销售 100%的股权，奥克销售的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人民币增至 4000 万元人民币。2011 年 11 月 22 日，奥克销售更名为 “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并将经营范围修改为 “一般化学产品仓储；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4)2011 年 1 月 26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1 年 7 月 12 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5)2011 年 2 月 24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982 万元在辽阳国家芳烃及精细化工高新技术产业基地建设 “年产 5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该项目包括 “新建年产 3 万吨生产装置” 和 “搬迁年产 2 万吨生产装置”。2012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决定对原拟搬迁的 “年产 2 万吨生产装置” 另行定位规划，2,982 万元超募资金全部用于新建 “年产 3 万吨生产装置”。201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事项。 (6)2011 年 7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2 年 1 月 13 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7)2011 年 11 月 20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1 年 12 月 9 日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84,018.00 万元投资建设 “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奥克化学有限公司。2012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

	议案》，决定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江苏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完成以后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成为前述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8)2011 年 12 月 9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9,467.00 万元联合大连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春人造树脂厂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仓储”)进行增资，并由增资后的奥克仓储实施 50000M3 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增资后，公司持有奥克仓储 52%的股权。 (9)2012 年 1 月 1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超募资金 22,2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使用超募资金 5,8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0) 2013 年 2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超募资金项目所需资金的议案》，为了提高公司资金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进一步降低资金使用成本，决定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在建工程款、设备采购款以及其他相关所需资金。截至目前，公司累计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超募资金项目所需资金 196,723,082.42 元，超募资金置换金额 196,723,082.42 元。 (11)2013 年 3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2013 年 9 月 23 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 (12)201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9,052.5 万元（包括尚未确定投向的超募资金 6,066,598.71 元和募集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1 月 6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13)201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原计划用于募投项目“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的 2,000 万元募集资金及该项目结余的 747.5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1 月 6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14) 2014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基于谨慎性原则，并结合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对部分超募资金的实施进度的进行适当调整，预计“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 / 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和“增资扬州奥克石化仓储有限公司实施 50000M3 低温乙烯储罐及配套工程”分别于 2014 年年末和 2014 年 10 月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5) 2014 年 11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利息补充超募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利息补充环氧乙烷项目建设所需资金。 (16)2015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辽阳项目）”和“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辽阳二期项目）”结项并将结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目前，公司的募集资金均已确定了投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1）原计划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的“年产 5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包括“新建年产 3 万吨生产装置”和“搬迁年产 2 万吨生产装置”，2012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决定对原拟搬迁的“年产 2 万吨生产装置”另行定位规划，2982 万元超募资金全部用于新建“年产 3 万吨生产装置”。2012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目前，“年产 5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已经变更为“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由于“新建年产 3 万吨生产装置”照常进行，对项目 and 公司的影响不大。 (2)“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 / 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的原来的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奥克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奥克”），2012 年 2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决定由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奥克”）吸收合并江苏奥克，吸收合并完成后，江苏奥克注销，“年产 20 万吨环氧乙烷项目及 30 万吨 / 年低碳环氧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江苏奥克变更为扬州奥克，项目的投资金额、投资地点、投资方式等其他事项均未发生变化。2012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3) 由于光伏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需求大幅下滑，虽然国内政策利好光伏行业发展，但是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不再适宜大规模投资建设“500 兆瓦太阳能电池用多晶硅片项目(锦州项目)”。2013 年 3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决定缩减项目建设规模，变更为“年产 120 兆瓦多晶硅片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3 年年底试运行。2013 年 4 月 13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4)“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合资公司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的过程中，公司与其他股东曾一致决定，暂时以银行委托贷款的方式分别向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提供 2,000 万元资金用于项目建设，截至项目建成投产，公司的 2,000 万元募集资金尚未投入该项目，公司决定不再使用募集资金对该项目进行投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1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原计划用于募投项目“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的 2,000 万元募集资金及该项目结余的 747.5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1 月 6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1)“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截至 2010 年 5 月 20 日，公司累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该项目 8,606.37 万元； (2)“年产 3 万吨太阳级硅切割液项目”：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截至 2010 年 5 月 20 日公司已对该公司累计出资 5,000 万元； (3)“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南京扬子奥克化学有限公司，截至 2010 年 5 月 20 日，公司对该公司累计出资 3,500 万元。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经营收益，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 2011 年 1 月 26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使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1 年 7 月 12 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 2011 年 7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2012 年 1 月 13 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 2013 年 3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

	过六个月。2013 年 9 月 23 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 “年产 8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学品项目（南京项目）”结余 747.5 万元募集资金，原因为：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审慎控制费用，节约开支，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对项目所需材料及设备进行严格的成本控制，降低项目的整体开支，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201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部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该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1 月 6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2) “年产 3 万吨聚乙二醇型多晶硅切割液项目（辽阳项目）”和“年产 3 万吨环氧乙烷衍生精细化工新材料扩建项目（辽阳二期项目）”结项后，其募集资金存储专户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共结余募集资金 4,612.11 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主要原因为：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根据项目预算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基础上，合理节约部分开支，降低项目建设成本，结余了部分募集资金。另外，募集资金在专户存储期间中也产生了部分利息收入。2015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定将上述结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的募集资金均已确定了投向，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方面，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5 年 3 月 27 日，经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出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336,9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2014 年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50,544,000.00 元，方案实施后留存未分配利润 108,945,867.49 元，结转以后年度。

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否决了上述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经营预期以及广大投资者的建议，经控股股东奥克集团股份公司提议，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为：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336,96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14 年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50,544,000.00 元，转增股本 336,960,000 股，方案实施后留存未分配利润 108,945,867.49 元，资本公积余额 1,696,884,582.43 元，结转以后年度。

2015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2,387,769.59	615,952,459.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9,715,733.57	599,298,933.38
应收账款	548,032,397.63	597,072,553.98
预付款项	83,528,748.59	68,474,538.0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222,585.98	2,473,672.9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449,145.32	3,489,951.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98,908,462.88	239,059,186.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6,494,470.96	189,020,785.59
流动资产合计	2,315,739,314.52	2,314,842,081.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00,000.00	8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7,501,332.98	78,922,710.9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30,433,069.76	760,555,120.34
在建工程	80,874,819.76	1,738,105,358.42
工程物资	15,492,275.15	6,053,579.1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0,689,644.94	234,076,335.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3,361.47	83,841.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47,355.36	23,683,224.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964,753.82	38,586,683.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5,676,613.24	2,880,866,853.85
资产总计	5,141,415,927.76	5,195,708,935.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7,717,955.17	459,563,2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258,772.29	214,256,600.39
应付账款	497,132,042.55	594,171,427.34
预收款项	112,750,184.44	36,646,537.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425,257.14	8,519,011.99
应交税费	6,395,485.94	8,684,042.13
应付利息	4,848,124.52	1,865,070.9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107,991.80	36,769,820.0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00,000.00	3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689,991.44	5,689,991.44
流动负债合计	1,153,325,805.29	1,399,165,701.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90,001,055.00	601,311,936.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0,634,357.06	92,090,809.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0,635,412.06	693,402,745.33
负债合计	2,033,961,217.35	2,092,568,447.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6,960,000.00	336,9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37,334,612.97	2,037,334,612.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863,277.48	2,615,943.83
盈余公积	61,571,287.93	61,571,287.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2,128,636.84	438,341,969.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1,857,815.22	2,876,823,814.62
少数股东权益	225,596,895.19	226,316,673.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7,454,710.41	3,103,140,488.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41,415,927.76	5,195,708,935.44

法定代表人：朱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裕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2,871,770.07	194,265,458.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5,687,956.26	279,933,240.35
应收账款	214,046,830.51	295,327,865.75
预付款项	39,905,179.45	66,619,938.03
应收利息	470,813.00	875,000.00
应收股利	22,514,628.38	22,514,628.38
其他应收款	176,244,218.48	188,805,044.91
存货	46,244,105.03	59,668,494.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86,991.51	4,005,647.52
流动资产合计	1,090,572,492.69	1,112,015,318.2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79,603,914.40	1,681,025,292.3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3,088,312.34	115,027,483.43
在建工程	744,555.57	1,482,384.4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105,627.40	23,286,137.4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46,391.88	5,846,39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2,388,801.59	1,826,667,689.55
资产总计	2,912,961,294.28	2,938,683,007.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000,000.00	115,500,000.00
应付账款	53,644,311.09	25,391,589.02
预收款项	62,163,820.18	7,292,211.65
应付职工薪酬	1,593,757.16	1,613,789.14
应交税费	201,996.09	2,767,258.59
应付利息		283,333.3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78,796.10	5,621,681.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646,183.24	2,646,183.24
流动负债合计	312,828,863.86	331,116,046.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591,091.68	15,286,59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91,091.68	15,286,591.88
负债合计	327,419,955.54	346,402,638.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6,960,000.00	336,9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33,844,582.43	2,033,844,582.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29,988.93	414,631.84
盈余公积	61,571,287.93	61,571,287.93
未分配利润	152,535,479.45	159,489,867.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5,541,338.74	2,592,280,369.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12,961,294.28	2,938,683,007.82

法定代表人：朱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裕丰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90,962,226.01	628,603,081.74
其中：营业收入	590,962,226.01	628,603,081.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4,747,972.37	600,456,557.36
其中：营业成本	538,108,028.43	562,074,200.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1,760.26	310,282.62
销售费用	17,108,029.01	15,188,664.27
管理费用	24,950,526.06	18,872,565.02
财务费用	8,879,683.87	1,802,690.12
资产减值损失	-4,810,055.26	2,208,155.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1,377.96	-248,449.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21,377.96	-248,449.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92,875.68	27,898,075.38
加：营业外收入	2,120,963.15	1,270,660.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22,867.15	-1,972.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90,971.68	29,170,707.58
减：所得税费用	4,437,616.52	5,284,425.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3,355.16	23,886,281.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83,849.08	22,871,947.46
少数股东损益	-730,493.92	1,014,334.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53,355.16	23,886,281.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83,849.08	22,871,947.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0,493.92	1,014,334.3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7

法定代表人：朱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裕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6,801,322.13	244,174,621.90
减：营业成本	192,219,447.87	217,535,206.3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4,756.98	140,345.97
销售费用	5,730,267.99	6,604,872.38
管理费用	6,470,446.34	10,287,344.94
财务费用	1,727,923.64	2,098,737.98

资产减值损失	-3,523,010.41	308,565.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1,377.96	-248,449.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21,377.96	-248,449.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49,888.24	6,951,099.87
加：营业外收入	695,500.20	810,175.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54,388.04	7,761,275.29
减：所得税费用	0.00	1,201,458.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54,388.04	6,559,816.5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54,388.04	6,559,816.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02

法定代表人：朱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裕丰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0,444,811.80	305,315,399.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4,180.54	207,697.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34,435.06	5,844,85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283,427.40	311,367,955.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8,972,727.19	482,012,487.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13,159.52	10,750,121.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44,714.35	15,922,327.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13,076.26	56,586,889.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6,843,677.32	565,271,826.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60,249.92	-253,903,870.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78,761.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5,178.74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25,178.74	98,021,238.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990,122.44	249,818,092.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990,122.44	250,258,092.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64,943.70	-152,236,854.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4,557,459.89	213,275,771.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557,459.89	225,275,771.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2,063,200.00	2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55,157.81	5,761,587.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318,357.81	32,261,587.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39,102.08	193,014,184.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8,286,091.54	-213,126,540.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664,614.62	881,733,681.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378,523.08	668,607,140.81

法定代表人：朱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裕丰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8,024,378.56	155,814,547.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634.91	18,750.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72,968.65	3,288,60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117,982.12	159,121,906.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242,227.89	178,018,766.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53,426.08	4,465,487.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60,759.43	2,733,640.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1,102.37	7,029,45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375,311.03	192,247,34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42,671.09	-33,125,438.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78,761.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78,761.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131.00	-529,58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248,6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31.00	248,090,41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31.00	-250,069,177.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18,371.57	66,272,576.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8,371.57	66,272,576.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33,888.86	3,329,999.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74,500.00	118,379,587.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508,388.86	121,709,587.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90,017.29	-55,437,01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78,477.20	-338,631,627.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550,247.27	497,431,398.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2,871,770.07	158,799,771.26

法定代表人：朱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裕丰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